

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

家長通函 — 中二級深層輔導班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加強學生對學習的興趣及鞏固所學知識，提升學術表現，特於課後舉辦深層輔導學業課程，由老師教授中、英、數三科知識。

貴子弟_____ (_____ 班) 被編配於下列組別上課：

中文 英文 數學

輔導班課程的日期如下：

英文 (星期一)	中文及數學 (星期二)
15/3	16/3
22/3	23/3
29/3	13/4
12/4	20/4
19/4	27/4
26/4	4/5
3/5	11/5
10/5	18/5

時 間：下午 4:15 至 5:00

上課地點：英文組 - 306 室；中文組 - 305 室；學組 - 306 室

隨函背頁，附有學生守則一份，請 家長垂注，並督促 貴子弟積極參與，以收精進學業之效。

此致
貴家長台鑒

校長

李成新博士 謹啟

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

【請家長閱後在學生手冊家長通函欄內簽署，以示接納安排。】

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

中二級深層輔導班

學生守則

甲. 遲到

- (1) 學生須於放學後下午 4:15 到達上課的課室，4:15 正式開始上課。若學生過了 4:15 才到達，而又沒有合理的解釋，則作遲到處理。
- (2) 學生在該段上課時間，若因事未能出席，應在上課前請假，亦不能以見其他老師為理由而缺席或延誤上課時間。若學生放學後被老師處罰，或補默、補做功課等，學生有責任跟老師說明一切，並在輔導班授課完畢（下午 5:00）後，才見老師。
- (3) 若老師有重要的事，需要學生立即去面見，學生在離開老師處時，應主動要求老師寫下離開教員室的時間，並立即上課室繼續上課；而任課老師亦會在點名紙上作記錄。

乙. 請假

- (1) 若請事假，學生須於前一天向深層功課輔導班老師請假，並須帶備家長信或其他書證明。
- (2) 若請病假，學生須於翌日帶同家長信及有關的證明文件，向深層功課輔導班老師請假；若沒有任何合理的解釋，將會當作曠課，並會受到處罰。
- (3) 若授課當天放學時，有任何請假的事宜，學生須親自向深層功課輔導班老師請假。

教務組啟

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